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提请董事会及股东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充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2、投资额度

本次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购买

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上述产品不得涉及境内外股票、基金等证券及其衍生品等高风险产品。

4、投资期限

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前述委托理财最高额度。

5、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6、决策程序

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7、关联关系

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投资产品时，虽然原则上选择中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合规性高、资金安全保障力强的发行机构，选择中低风险品种进行投资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并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

制投资风险。

(2) 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负责组织实施。

(3) 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4)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增加公司收益，保障股东利益。

四、履行的必要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资金安全和确保流动性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